

民族乐器厂搬迁项目

公众参与说明

(公示本)

扬州市维扬区翔声民族乐器厂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

目录

1.项目概况.....	3
2.公众参与.....	3
2.1 公众参与的作用与目的.....	3
2.2 公众参与的方式、调查内容和结果.....	3
2.3 现场公示.....	4
2.4 问卷调查.....	6
2.5.公众参与调查结果.....	7
3.其他.....	8
3.1.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存档备查情况.....	8
3.2.建设单位关于对公众参与说明客观性_真实性负责的承诺.....	8

1.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甘泉工业集中区，租用扬州市亚王曲轴厂闲置厂房 2000 平方米，用于民族乐器的生产。该项目东侧为扬州亚王曲轴厂，南侧为双塘南路，西侧为威龙电力器具，北侧为少量村民住所和企业。项目 2017 年 4 月建成投产，投产后形成年产古筝 1.5 万台的生产规模。该项目内有职工 35 人，年工作 300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

2.公众参与

2.1 公众参与的作用与目的

公众参与是环境影响评价的重要组成部分。公众参与的作用和目的主要表现在：

- (1) 让公众了解项目、充分认可项目，从而使项目发挥更好的环境和社会效益。
- (2) 公众参与是协调工程建设与社会影响的一种重要手段，通过公众参与这一方式，确认项目引起或可能引起的所有重大环境问题已在环境影响评价中得到分析及论证。
- (3) 确认环保措施的合理性与可行性。
- (4) 提出公众对项目的各种看法和意见，并在设计环保措施方案时充分考虑公众要求。

2.2 公众参与的方式、调查内容和结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环发〔2006〕 28 号）第二章第八条，“在《建设项目环境分类管理名录》规定的环境敏感区建设的需要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项目，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了承担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后 7 日内向公众公布相关信息”。同时根据《关于切实加强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公众参与的意见》（苏环规【2012】4 号）相关要求，“严格环保公众参与调查要求。公众参与调查范围不得小于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并涵盖项目的敏感保护目标”；“建设单位在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过程中，应通过网站、报纸等公共媒体和相关基层组织信息公告栏等便于公众知情的方式，向公众公告项目的环境影响信息”。

按照上述要求，本项目通过现场公示和问卷调查两种方法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调查。

2.3 现场公示

建设单位于 2017 年 12 月 04 日—12 月 15 日厂房正门张贴公示，公示内容包括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承担环境影响评价的单位及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公示有效期为 10 个工作日。公示期间内，无人表示反对。

现场公示见图 2.3-1、2.3-2



图 2.3-1



图 2.3-2

2.4 问卷调查

2.4.1 调查方式

(1) 调查范围

项目周边居民及企业员工。

(2) 调查方法

本项目公众参与由建设单位进行走访调查，环评单位进行电话核实。

调查表内容见表 2.4-1

表 2.4-1 公共参与调查表

被调查人姓名				被调查单位	
年龄		职业			
性别		文化程度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家庭住址					
项目简介 本项目位于甘泉工业集中区，租用扬州市亚王曲轴厂闲置厂房 2000 平方米，用于民族乐器的生产。该项目东侧为扬州亚王曲轴厂，南侧为双塘南路，西侧为威龙电力器具，北侧为少量村民住所和企业。项目 2017 年 4 月建成投产，投产后形成年产古筝 1.5 万台的生产规模。该项目内有职工 35 人，年工作 300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 (1) 建设项目生产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设施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送扬州市汤汪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京杭大运河扬州段； (2) 项目木工车间粉尘经布袋除尘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喷漆废气采用水膜+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 2 个 15m 高排气筒排放； (3) 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包括木材边角料、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废活性炭、废过滤棉等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4) 项目设备合理选型，选择低噪声设备，并对较大噪声设备采取减震、消声、吸声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经采取以上污染物控制措施后，本项目的建设对环境的影响不大，可保证项目所在地的环境质量功能维持不变。					
您对环境现状是否满意（如不满意请注明原因） 很满意 ☐ 较满意 ☐ 不满意 ☐ 不满意的原因：					
您是否知道/了解在该地区拟建设的项目 很了解 ☐ 知道一点 ☐ 不了解 ☐					
您认为该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危害/影响是 较小 ☐ 一般 ☐ 较大 ☐ 严重 ☐ 不清楚 ☐					

您对该项目持何种态度 坚决支持 ☐ 有条件支持 ☐ 反对 ☐ 有条件支持或反对的理由是：
您对该项目环保方面有何建议和要求？

2.4.2 调查对象基本情况

于 2017 年 12 月 4 日对建设单位周围居民发放公众参与调查表，共发出 5 份“公众调查表”，收回 5 份。被调查对象情况详见表 2.4-2

表 2.4-2 公参意见调查对象情况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联系电话	家庭住址/单位名称	对本项目态度	电话核实
1	徐*	女	151****8990	双塘村湾庄组 17 号	坚决支持	已核实
2	胡**	女	177****5570	双塘村湾庄组 18 号	坚决支持	已核实
3	张**	男	153****4978	双塘村湾庄组 19 号	坚决支持	已核实
4	郭*	女	151****2739	双塘村湾庄组 38 号	坚决支持	已核实
5	费**	男	137****8728	双塘村湾庄组 40 号	坚决支持	已核实

2.5.公众参与调查结果

2.5.1.公众参与“四性”分析

(1) 合法性：建设单位和评价单位依照《环评法》的规定，在本项目建设地点于 2017 年 12 月 04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5 日张贴公示，并在此期间对受项目建设直接影响的居民及企业员工进行公众参与调查。以上公示、公众参与填表均按照法律规定进行，保证群众能了解项目建设内容和影响情况，保证了本次公众参与工作的合法性。

(2) 有效性：公众参与调查表中写明了项目的基本情况，并且调查人员在调查过程中向被调查对象讲明项目建设所产生的污染物排放情况、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保证公众能及时、全面并真实地了解建设项目的相关情况，以便公众在知情的前提下填写调查表并提出相关意见与建议，保证了公众参与的有效性。

(3) 代表性：在进行公众参与调查时，分别对建设项目周围居民及附近企业员工进行了调查，接受调查的团体主要为周边居民点居民，同时年龄比例适当，保证了公众参与调查的代表性。

(4) 真实性：在公众参与调查过程中，调查人姓名、联系方式、被调查单

位为必填内容，保留了全部调查表格，保证了公众参与调查的真实性。

2.5.2.公众意见调查结果

根据调查可知，周边居民及企业员工对本项目的态度：5 份“坚决支持”，无人反对。

3.其他

3.1.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存档备查情况

本次公参共有纸质调查问卷 10 份，扬州翔声民族乐器厂目前已将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存档备查。

3.2.建设单位关于对公众参与说明客观性_真实性负责的承诺

公众参与的对象主要为本项目影响范围内的居民，调查范围覆盖了敏感点，公众参与的对象具有广泛的代表性。

扬州翔声民族乐器厂搬迁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的内容是客观的、真实的，扬州市翔声民族乐器厂承诺对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的客观性和真实性负全部责任，愿意承担由于公众参与客观性和真

实性引发的一切法律后果，相关承诺见附件 1。

4. 附件

附件 1 民族乐器厂搬迁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承诺函

附图 1 公参分布图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承诺函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管理的相关要求

公司承诺如下：

本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相关要求开展了民族乐器厂搬迁项目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表中充分吸纳了本项目影响范围内的有关单位、专家和个人的意见，并已将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存档备查。民族乐器厂搬迁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的内容是客观的、真实的、本单位对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的客观性和真实性负全部责任，愿意承担由于公众参与客观性和真实性引发的一切法律后果。

承诺单位：扬州市维扬区翔声民族乐器厂



承诺日期：2017年12月4日

公众调查对象分布图



